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15-009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告适用于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东(适用于本公司H股股东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钢城大道一号本公司管控大楼三楼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4日 至 2015 年 6 月 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7	人里以于火
本次股	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3, 42	以来有你	A股股东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	長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报告	√	
2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报告	√	
3	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	
4	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	
6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单位,并参照 2014 年度实际酬金拟定 2015 年度酬金的议案	V	
8	关于公司第七屆董事酬金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酬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记	义案		
10.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 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01	选举朱建派先生为公司董事	V	
10.02	选举周宏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3	选举李仁生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04	选举张理全先生为公司董事	V	
10.05	选举姚小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徐以祥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11.02	选举辛清泉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11.03	选举王振华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2.01	选举夏彤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李整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2.03	选举李美军先生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羊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以及《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6、8、9、10、11、12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

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 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 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 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

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

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3。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 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和确认手续后,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或之前,将回执 (回执格式见附件1)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递交予本公司。

有权比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特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 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本 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 若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及代理 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2)。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钢城大道一号本公司管控大楼 415 房间。

(四)登记时间:2015年6月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 (五)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

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人场。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钢城大道一号(邮编:401258)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人:彭国菊/纪红

话:023-68983482

真:023-68873189

2、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费、食宿费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5日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股东出席重庆钢铁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回执

姓名(或单位名称)(附注1): 地址及邮编:

身份证号码 本人(或本单位)持有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钢铁")股份 A股(附注 2) 股,本人(或本单位)拟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20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14:30.

在重庆市长寿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钢城大道一号重庆钢铁管控大楼三楼二会议室举行的重庆钢 铁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特以此书面回复告知贵公司

签署:

附注: 1.请按本公司股东名册所示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 上所载的相同)。

2.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请将填妥及签署的回执于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或之前送达本公司。邮寄送达的 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未能签署及交回本回执的股东,仍可出席前述会议。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报告			21.0
2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报告			
3	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6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续聘率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单位,并参照2014年度实际酬金拟定2015年度酬金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第七屆董事酬金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酬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的议案			
10.01	选举朱建派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2	选举周宏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3	选举李仁生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4	选举张理全先生为公司董事			
10.05	选举姚小虎先生为公司董事			
1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的议案			
11.01	选举徐以祥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1.02	选举辛清泉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1.03	选举王振华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的议案			
12.01	洗举夏彤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季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第1至9项议案 "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

受托人签名:

v。 2、本次股东大会第10、11、12项议案组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投票说明可参照本股东周年 大会通知附件 3。

3、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重庆钢铁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第 10 项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第 11 项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和第 12 项议案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实行等额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 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 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本公司100股股票,本次股东周年大会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共有3名,则该股东对于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300股的选举票数。 、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

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 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 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 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				总资产	3,953,678,338.77	2,925,685,503.31	35.14%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17,216,185.69	1,546,761,891.15	49.81%		
4.01	例:陈××			股本	595,866,722.00	524,134,049.00	13.69%		
4.02	例: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89	2.95	31.86%		
4.03	例:蒋××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简要说明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4.06	例:宋××			1、闽安妃明琼音娟即完富自同匹、州 夯水匹及影响定量业项的土安区条 报告期营业收入 205,209.13 万元、同比下降 23.25%;利润总额 895.27 万元,同比下降 95.33%;总资产 395,367.83 万元,同比增长 35.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31,721.62 万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1 1		引比增长 35.14%; 归	1萬丁上巾公 10 胶 朱 侍	6分产 231,721.62 万		
5.02	例:王××			元,同比增长49.81%。					
5.03	例:杨××			受国民经济整体发展态势和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铁行业尤为严重。从而导致市场	竞争惨烈,为抢夺	丁单,公司销量及销售	价格较上年同期有		
6.01	例:李××			较大幅度下降,造成营业收入及利	润总额大幅下降;				
6.02	例:陈××			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增发	7,173 万股,募集资	资金 78,135 万元,总资	产及所有者权益均		
6.03	例:黄××			大幅提高。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 既可以把 500 票集

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序号	议案名称		1XACATRA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4.06	例:宋××	0	100	50					
		•			•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5-042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 债券简称:11 永泰债、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4 月 13 日、4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 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自查的相关情况

证券代码:002246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4 月 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十二 欠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53.125%股权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 议案,有关内容已于2015年3月27日、4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3 月 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5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设立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 与感知集团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有关内容已于2015年2月14 日、3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信息披露。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3

除上述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影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除公司已对外公告的重大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 而未披露的信息

2、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永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广西先生核实,除公司已对

外公告的重大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涉及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 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 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 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 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三湘股份(股票代 : 000863)于 2015年2月13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 等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 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 及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 2015 年 4 引 14 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该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该停牌股票

会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如发生影响 站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调整估值方法并公告,以保证其持续适

证券代码:000407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0号

###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

反对票 1.181.293 股 弃权票 0 股 ):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2.律师姓名:李庆新、韩军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诵讨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诵讨。

0%,反对票1,181,293股,弃权票0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98.70%, 反对票 1.181.293 股, 弃权票 0 股

股,弃权票0股;

股,弃权票0股;

2.8 认购方式 ( 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 反对票 1,181,29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2.9 上市地点 ( 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2.10 募集资金金额(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2.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2.12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4.关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同

生研究报告》的议案(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东代表股份的98.70%,反对票1.181.293股产指收票。股: 车代表股份的98.70%,反对票1.181.293股产旅灾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46,686,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6.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

代表股份的98.70%,反对票1.181.293股 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46,686,37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53%

7. 美干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赞成票 89,387,493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股,弃权票 0股;

关联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的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 股 赤权票 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均符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关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赞成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的部分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 2015年4月14日上午8:5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交易日 9: -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 2015 年 4 月 13 日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14 日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 1 号楼 213 报告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 王鹏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 88 人, 代表股数 90,568,786 股, 占公司总股本 774,048,768 股的 11.70%,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 11 人,代表股数 55,176,676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4,048,768 股的 7.1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77 人,代表股数 35,392,110 股,占 >司总股本 774.048.768 股的 4.5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列席了

四、会议审议、表决并通过的提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 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2.3 定价基准日(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

票 1.181,293 股, 弃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5 发行数量及发行规模(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

票 1.181.293 股 齐权票 0 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6 发行对象 ( 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对票 1,181,293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反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赞成票 89,387,49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98.70%,反 对票 1.181.293 股.弃权票 0 股:

股票代码:000922 股票简称: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

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952,655,79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同比分别下降111.44%、95.33%,主要是收入下降、销量、销价大

1、受宏观经济下行和市场供求大幅度变动影响,下游行业需求量下降,致使公司本年度

2、由于市场竞争激烈,致使部分订单价格大幅下滑,尽管公司材料采购采取统一招标、

原材料替代、改进工艺、强化管理等措施降低成本,仍无法弥补价格下降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2、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对幅度达到 30%以上的,应说明增减变动主要原因。 (1)营业总收人同比下降 23.25%,系公司销量、销价均大幅下滑所致;

(3)总资产同比增长35.14%,公司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78,135万元;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同比增长49.81%,系公司报告期增发7,173万股。

、2014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消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业绩有较大幅度下降。

造成利润较大幅度下降。

述或重大遗漏。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 46,686,37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3%,

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4 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的数据,与

191.857.276.17

四、业绩泄露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

增减变动幅度(%)

曾减变动幅度(%

1、公司会严格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的相关 事项履行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3 号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重大资产署换及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版)中的第七章第二节、第三节《盈利预测补偿协 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2、本业绩快报是经会计师事务审计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4 年度报告 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922 股票简称: 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 2015-011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

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院

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约 2580 万元至 2750 万元 盈利 3904.70 万元

1、受国民经济整体发展态势和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下游行业需求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元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市场竞争惨烈,公司销量及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 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01 股票简称: 鄂武商 A 公告编号: 2015-027

####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2015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商集团二 0 一四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507,248,5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4.00 元 (含 税),共计派现金 202,899,436.00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 1,326,795,135.98 元结转至下年度。本年

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7,248,5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派现金 4.00 元 ( 含稅;扣稅后, QFII 、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3.6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 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3.8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 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 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 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 次 0.20 元; 持股超过 1 年的, 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21日 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22日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5 年 4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

特此公告。

股东。

特此公告。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六、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通过股东

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咨询联系方法 咨询机构: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27-85714295 传真:027-85714049 六、备查文件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咨询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 690 号国际广场 A 座 8 楼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4日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持有的"洪城水业"股票估值 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 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致,自2015年4月1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洪城水业(代码:600461)"采 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 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鉴于"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东方财富(股票代码:300059)"、"百联股份(股票代码:600827)"、"华润双鶴(股票代码:600062)"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 的有关规定,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确保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众信旅游"、"东方财富"、"百联股份"、"华润双鹤"股票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经 与相关基金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14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托有的"众信旅游"、"东方财富"、"百联股份"、"华润双鹤"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与其上市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切实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待"众信旅游"、"东方财富"、"百联股份"、"华润双鹤"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 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唐雪

松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 (中组发[2013]18号])及相关文件精神,唐雪松先生申请辞去其所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生效 后,唐雪松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唐雪松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唐雪松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此期间,唐雪松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 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 唐雪松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唐雪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 三湘股份"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事项。

耳另行公告。